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负责人及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财务负责人变更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负责人杨翌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杨翌先生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根据相关规定，杨翌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姚永华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财务负责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审计部负责人变更

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王良花女士因退休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枫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1、姚永华女士

姚永华，女，中国国籍，出生于1977年8月，复旦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1998年至2003年供职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2004年至2008年任通用电气维高格雷石油设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至2020年7月历任国民油井华高石油设备有限公司（“NOV”）中国钻机方案事业部财务总监，中国区财务总监，NOV 井下工具事业部全球财务副总裁；2020年9月至12月任蚂蚁集团资深财务专家；2021年3月至2023年1月任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3年2月至10月任阿里斯顿集团亚洲区财务负责人。

姚永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姚永华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姚永华女士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姚永华女士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李枫先生

李枫，男，出生于1981年11月，南京大学财务管理学士、法学第二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持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2006年至2010年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助理经理；2010年至2017年4月就职于普华永道商务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历任高级顾问、经理等职务；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任协信远创集团审计总监；2018年4月至2020年2月任阳光城集团督察总监；2020年2月至2023年7月任绿城管理控股有限公司审计监察负责人。

李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枫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李枫先生未

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